



##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中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3 年 4 月 23 日收到河南省弘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发来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，通知本公司被确定为连霍高速公路洛阳至三门峡（豫陕界）段改扩建工程路面工程 LM-1 标段中标人。中标价为 237,829,575 元。

一、**该工程工期：**862 天。

二、**工程质量：**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；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优良。

三、**中标通知书要求：**本公司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。

### 四、该工程业主情况

业主名称：河南省弘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

办公地址：河南省三门峡市崤山中路 40 号

负责人：崔国喜

经营范围：对高速公路、特大型独立桥梁等基础设施的投资、经营与管理；公路建筑材料的销售；机械设备租赁与维修；技术咨询与服务；自有高速公路广告经营权租赁。

### 五、项目概况

连霍高速公路洛阳至三门峡（豫陕界）段改扩建工程路面工程 LM-1 标段，起讫桩号为 LK10+597~RK31+700，建设里程 21.103Km。



主要工程内容为沥青砼面层、水泥稳定碎石基层、底基层、旧路处置和路面养护期内的路面养护工程。主线及匝道路面均为沥青混凝土，路面结构从上到下为：4cm 厚细粒式 SBS 改性沥青砼（AC-13C）+6cm 厚中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（AC-20C）+10cm 厚密级配沥青碎石（ATB-25）+改性乳化沥青防水层+透层+34cm 厚水泥稳定碎石基层+20cm 厚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，总厚度 74cm。

本公司与该项目业主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上一会计年度本公司没有承接过该业主的工程。

该项目预计合同金额约为人民币 2.38 亿元，约占本公司 2012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总收入的 6.81%。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。因该工程合同尚未签订，具体合同内容待与河南省弘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后，本公司将另行进行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